关于提交查重报告的说明

一、查重对象：已通过网上审核的所有成果。

二、查重机构：作者自行选择。

三、注意事项：

1.检测截止日期要写正式发表或出版时间（具体到年月日），否则影响查重率。

2.检测成果务必与实际发表、出版或结项的文字一致。

3.如果成果此前已在涵盖下列要求的数据库范围进行过检测，只需将之前的查重报告交上即可。

检测范围必须涵盖中国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、中国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、中国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、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、中国重要报纸全文数据库、中国专利全文数据库、互联网资源(包含贴吧等论坛资源)、英文数据库(涵盖期刊、博硕、会议的英文数据以及德国 Springer、英国 Taylor&Francis 期刊数据库等)、港澳台学术文献库、优先出版文献库、互联网文档资源、图书资源、学术论文联合比对库、CNKI 大成编客-原创作品库等数据库，如果数据库涵盖不全，则文本复制检测报告单视为不合格。

聊城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5月30日